枣庄市国防动员办公室2025年度普法工作要点

2025年是全民普法四十周年和“八五”普法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全市法治建设“集中攻坚、创新突破”之年。为进一步提升我市国防动员系统普法与依法治理水平，推动“八五”普法工作成效，强化我办法治化建设工作，现结合我办实际，制定枣庄市国防动员办公室2025年度学法普法工作要点。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重要决策部署，锚定“强工兴产 转型突围”目标，围绕“重点工作集中攻坚年”，不断增强普法宣传工作质效，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聚焦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规章，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坚持把法治宣传工作与国防动员业务工作相结合，切实提升我办的依法行政和依法治理水平，为推动我市国防动员工作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二、重点任务

（一）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的重点学习内容，列入各级领导干部教育培训的重点课程，推动领导干部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实践者。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形成确立5周年，充分运用各类阵地平台，采取多种形式，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大众化传播。不断提升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实践、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二）突出宪法宣传教育。全面落实宪法宣誓制度，推动“宪法十进”活动常态化、制度化。精心筹备“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暨山东省法治宣传教育月系列活动，营造浓厚宪法学习氛围，让宪法权威深入人心。

（三）深化民法典宣传教育。持续推进“美好生活・法典相伴”主题宣传，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四）突出党内法规宣传教育。加强党内法规宣传教育阵地建设。把学习掌握党内法规作为合格党员的基本要求，列入党组织“三会一课”内容，促进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广大党员积极参加党内法规宣传教育知识竞赛活动。

（五）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一月一主题”普法宣传活动。认真履行“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结合“3·1国际民防日”“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5·12防灾减灾日”“9·18防空警报试鸣日”“全民国防教育月”等时间节点，集中开展国防动员和人民防空法律法规知识宣传，深入开展国防动员、人民防空法治宣传教育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进网络等“五进”活动，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国防教育氛围。

（六）推动国家工作人员法治素养提升。进一步推进领导干部学法清单制度实施，完善领导干部学法普法用法考法述法制度，开展国家工作人员年度法治素养测试，不断强化国家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解决问题、推动发展的能力。

（七）充分运用各类阵地平台开展精准普法。利用人防宣教基地、人防主题公园和新媒体等平台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活动。持续开放市人防宣传教育基地，面向机关、企事业单位、中小学生、社会群众等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发挥人防主题公园的普法阵地作用，引导和帮助社会公众学习国防动员、人民防空法律知识，增强社会公众的国防观念和防灾减灾意识。运用部门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不断增强普法宣传的传播力和影响力。持续深化国防动员宣传教育“一张图”平台建设，打造“强国防 枣动员”宣传教育品牌。

（八）深化国防动员和人民防空领域法律法规的学习。深入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动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事设施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和《山东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等为主要内容的法律法规，认真学习《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诉讼法》等法律法规知识，大力开展国防动员、人民防空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提升学法用法水平，增强依法履职能力。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各科（室）、中心要高度重视，提高政治站位，主动认领普法宣传任务，认真落实普法责任制，把法治宣传教育融入业务工作全过程，做到普法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定期完成阶段性普法任务，将普法活动纪实照片、宣传资料等材料做好归档汇总。

（二）细化任务分工，压实工作责任。综合科负责对普法责任清单进行动态管理，对年度普法计划落实情况进行定期调度。机关党委负责将领导干部学法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其他业务科室、单位结合业务工作开展情况，对本年度已确定的学法普法任务提前作出相应安排，尤其要注意在新制定或新修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出台后，积极组织在全系统内进行新法宣传培训。

（三）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提高创新意识。各科（室）、中心要积极参加法治文化作品征集活动，注重发掘红色资源中的法治文化，推动创作优秀法治文艺作品。进一步发挥新媒体的宣传阵地作用，发挥大数据人工智能以及法治动漫、微视频等在普法中的作用，增强普法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建好用好人防宣教基地和人防主题公园的普法作用，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普法活动。

枣庄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5年“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

|  |  |  |
| --- | --- | --- |
| 责任单位名称（盖章） | | 枣庄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
| 重点  普法内容 | 共性内容 | 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等。 |
| 个性内容（根据本单位职能及年度重点普法目录列举5-10部法律法规）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动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事设施保护法》《山东省实施<人民防空法>办法》《山东省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办法》《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诉讼法》等 |
| 本单位本年度重要  普法时间节点 | | “3.1国际民防日”、“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5.12全国防灾减灾日”、“9.18防空警报试鸣日”、“全民国防教育月” |
| 本单位计划组织开展的重点普法项目和主题活动（根据全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结合单位实际，列举5-10个项目和活动） | | 1.“3.1国际民防日”利用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广泛普及人防相关知识；  2.“5.12全国防灾减灾日”向社会公众、中小学生等普及国防动员法、人民防空法和防灾减灾、自救互救技能等；  3.“9.18防空警报试鸣日”赴中小学开展防空袭疏散演练，宣传国防动员法、人民防空法和防灾减灾技能等；  4.开展全市国动办系统干部业务培训，重点学习国防动员、人民防空法律法规；  5.开展干部上讲堂活动，重点学习国防动员和人民防空法律法规、党内法规以及人防工程管理相关法律法规；  6.利用人防宣教基地，面向社会公众、机关、企事业单位、学生等群体，开展国防动员法、人民防空法宣传教育。 |
| 本单位普法平台 | | 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人防宣教基地 |
| 责任领导、部门及普法联络员 | | 分管领导：冯君昌 |
| 责任部门：综合科 |
| 普法联络员：黄诚 |
| 联系方式：8680115 |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  |
| --- |
| 枣庄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5年4月7日印发 |